

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2年5月23日（星期一）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及材料已于2022年5月16日发送各位董事。会议应出席的董事15名，实际出席的董事15名。会议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关于购置4架AW139、2架EC225型直升机的议案

同意公司购置4架AW139、2架EC225型直升机，详见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购置4架AW139、2架EC225型直升机的公告》。

本次购置直升机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无需提请民用航空管理部门核准。

购置4架AW139总金额为5140.36万欧元、2架EC225型直升机总金额为1580万欧元，购置6架直升机总金额共计6720.36万欧元（不含关税及配套航材），具体购置直升机价格将由交易双方在相关协议中确定。本次购置直升机事项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批。

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与直升机经销商进行谈判、签署购机合同等相关事项。

（同意1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）

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5月24日